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郭文敬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51  
傳真：08-7322779  
電子信箱：a30078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56481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縣各級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疫情考量，本縣全面實施各級學校疫苗施打，以維護學童健康安全。截至111年8月29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之統計資料：本縣國小學童第2劑施打率為53.8%，較全國高3.2%，顯示施打率高於全國平均；另國高中第2劑疫苗施打率為85.8%，並已進行追加第3劑疫苗施打率為57.5%。
- 三、基此，考量本縣各級學校疫苗施打情形及參酌各縣市跨縣市校外教學作法，爰調整本縣縣內暨跨縣市校外教學作法：有條件同意縣內及跨縣市校外教學活動，須符合之條件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活動學校應提防疫計畫報府備查。
  - (二)參與活動之師生至少須接種滿2劑疫苗。



(三)參與活動之學生應提供家長同意證明留校備查。

四、貴校倘規劃辦理校外教學活動，請依循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、中央及地方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辦理，以維護學童(生)健康安全為最高原則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